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4年06月24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06月27日在公司1号楼1321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陆凤兴先生主持。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协昌电驱动（苏州）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资事项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增资事项的审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向全资子公司协昌电驱动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协昌电驱动（苏州）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部分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运动控制器、功率芯片研发及封装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主体凯美半导体（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美半导体”）拟以增资方式引入员工持股平台，因此凯美半导体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引进员工持股平台对募投项目部分实施主体进行增资，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推动募投项目进一步发展。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募投项目部分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部分实施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协昌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06月28日